

#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實施計畫

新北府教國字第1150390505號函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及「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

## 二、活動目的：

- (一) 提高學生學習英語興趣，強化生活語言的表達能力，促進學生對英語文學習之重視。
- (二) 提供學生發表學習成果之舞台，互相觀摩英語學習成效，讓不同地區的學生與英語教師藉此進行交流。
- (三) 藉由劇場演出，提供學生多元發展機會，啟發多元知能。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國民小學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五、承辦單位：115年度採以區賽、市賽2階段辦理。

### (一) 區賽承辦學校：

- 1、東區(含文山、瑞芳、七星分區)：瑞芳國小。
- 2、中區(含板橋、雙和、三鶯分區)：文聖國小。
- 3、西區(含淡水、三重、新莊分區)：光華國小。

### (二) 市賽承辦學校：白雲國小(辦理地點：金龍國小)。

## 六、參加對象：

- (一) 分組區賽：新北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比賽分為中年級組及高年級組共2組，以班級為單位報名，參賽選手須為同一班級，且鼓勵全班參加，每隊人數至少6人，每校每組最多1隊參加。
- (二) 如有下述情形，請先依規定報名時間完成網路報名，並於115年3月20日(星期五)前函報教育局同意，函文請檢附「報名表」：
  - 1、同年級學生未滿6人者，得以同年段不同年級組隊報名參加。例如3年級學生人數未滿6人，得與4年級組隊報名。
  - 2、同年段學生仍未滿6人者，得以不同年段組隊報名參加，且以人數最多之年段為報名參加組別，如年段人數相同，則以較高年段為報名參賽組別。例如中年級學生人

數加總未滿6人，得與高年級組隊報名參加。

3、 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地區學校，得以同年級不同班級報名參加。

4、 其他特殊情況。

(三) 市賽：由區賽各組擇優錄取，**每組成績前6名**參加市賽，名單由各區賽承辦單位逕送至市賽承辦單位白雲國小。

## 七、報名方式：

(一) 報名日期：各區統一為115年3月13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115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請務必完成附件1及附件2紙本掃描後上傳及網路報名。

(二) 網路報名：請至以下各承辦單位網站首頁報名路徑進行線上報名，**參加學校及組別名單**於115年3月26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布於承辦單位網站，各承辦單位網路報名路徑如下：

東區區賽瑞芳國小：瑞芳國小首頁/115年度東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專區/115年度東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報名專區。

中區區賽文聖國小：文聖國小首頁/115年度中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專區/115年度中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報名專區。

西區區賽光華國小：光華國小首頁/115年度西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專區/115年度西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報名專區。

(三) 報名資料：報名表紙本(附件1)經校內相關單位核章完畢後掃描成PDF檔，併同報名表可編輯檔及完整劇本可編輯檔(附件2)共**3個**檔案，上傳至該區賽承辦單位網路報名專區，以利彙整資料及印製劇本；另請勿擅自更改報名資料格式，以利承辦單位資料彙整。

(四) 市賽學校名單由各區賽承辦單位送市賽承辦單位，非各校自行報名。

## 八、辦理方式：實體評選

(一) 抽籤及領隊會議時間：

1、 各區區賽領隊會議時間：日期統一為115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2時，各區會議地點如下：

(1) 東區區賽瑞芳國小：瑞芳國小五樓視聽教室(新北市瑞芳區中山路2號)。

(2) 中區區賽文聖國小：文聖國小地下室演藝廳（新北市板橋區文聖街86號）。

(3) 西區區賽光華國小：光華國小四樓會議室（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452號）。

2、市賽領隊會議時間：115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2時，地點：金龍國小1樓視聽教室（新北市汐止區明峰街201號）。

3、領隊會議當天將進行出場順序之抽籤，請各校派員參加，每校1人公假派代，未參加者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不得異議；另市賽比賽時間及順序依報名隊數決定，於市賽領隊會議中抽籤及公布；未參加領隊會議學校請事先告知承辦單位，且需主動聯繫了解抽籤結果等相關訊息。

4、本局授權各區、市賽承辦單位訂定分組及抽籤方式，請各校配合辦理，考量偏遠地區、非山非市或交通不便學校之交通路程，將由各區、市賽承辦單位視每組報名隊數合宜調整抽籤順序。

5、如各校有比賽相關問題，請於領隊會議提供予承辦單位彙整，本局將於1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下午2時線上評審會議後函復各校處理方式。

6、比賽場地規格大小、舞台長、寬及譜架擺設位置圖，於領隊會議中公布。

## （二）比賽日期及地點：

1、區賽日期：東區為115年4月28日（星期二），中、西區為115年4月28日（星期二）高年級組、4月29日（星期三）中年級組，視報名隊數於領隊會議抽籤後安排中、高年級組比賽時間。

2、各區賽地點如下：

(1) 東區區賽瑞芳國小：瑞芳國小五樓視聽教室（新北市瑞芳區中山路2號）。

(2) 中區區賽文聖國小：文聖國小地下室演藝廳（新北市板橋區文聖街86號）。

(3) 西區區賽光華國小：光華國小六樓活動中心（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452號）。

3、市賽日期及地點：115年5月21日（星期四），金龍國小5樓綜合教室（新北市汐止區明峰街201號）。

## （三）比賽辦法及評分標準：

1、比賽辦法

(1) 表演時間：比賽時間以6分鐘為限，超過者每30秒扣總平均1分（未滿30秒以

30秒計)，時間計算以報號後由承辦單位秉權責認定第一個人聲或音樂聲開始計時，至最後一位參賽學生離開舞台退場停止計時，倘有行動不便學生參賽，請於競賽當天報到時主動告知承辦單位，行動不便外最後一位學生離場時停止計時，行動不便學生由各參賽隊伍自行認定。

- (2) 表演內容不限，以不違反善良風俗為原則，另參賽劇本以教師自行創作為原則，如為參考原著或使用他人劇本應註明出處，並請提供完整劇本（給評審參考）及劇本中英文簡介（手冊印刷用）；如有違反著作權問題，各校自行負責。
- (3) 聽到叫號後，超過1分鐘未上臺的隊伍，視同棄權。
- (4) 任何形式之佈景、服裝、道具、燈光、配樂、走位、編排動作……等，均非評分項目，且必須手拿劇本無須背稿，若以背稿形式演出者將予以扣分。
- (5) 比賽時由承辦單位準備20個譜架(可自行考慮是否使用，若有使用須負責歸位)。
- (6) 請於比賽前30分鐘完成報到手續。
- (7) 下一組參賽者在後臺準備時，應保持肅靜，不得爭先恐後或影響他人演出。

## 2、 評分方式

評 分 標 準	評分項目	比例	備註
	發音及語調	40%	
	閱讀流暢度	25%	
	創意表現	25%	1. 以聲音詮釋劇本 2. 劇本內容
	團隊合作	10%	含上下台觀賞秩序

3、 區市賽領隊會議及評審會議與會之領隊、評審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得以公假登記，課務排代；區市賽比賽當日領隊（1人）、指導教師（1-3人）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得以公假登記，課務排代。

4、 活動補助：113至115學年度極偏、特偏、偏遠、非山非市及本局認定交通不便之學校(如附件3)，凡報名區賽並完成參賽者，每校補助車資費用為新臺幣9,000元；如

進入市賽，並完成參賽者，另補助新臺幣9,000元。如中高年級同時參賽，且人數過多，得函報本局另予補助。

**九、錄取名額及獎勵：**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9項第1款和第2款規定辦理敘獎。本次比賽以觀摩學習為目的，為鼓勵各級學校熱心參與，若區賽、市賽均獲獎者，得以重複敘獎，並建議以實際指導人員為優先敘獎。

(一) 各區區賽成績依照各組報名隊伍錄取特優、優等及佳作獎項，各組得獎學生及指導教師(包括實習教師)頒給獎狀，並依下列規定辦理敘獎：

- 1、區賽特優(比照第1名)：90分以上隊伍(得保障極偏、特偏、偏遠及非山非市學校88.5分以上1名提列特優)：有功人員3名，嘉獎2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 2、區賽優等(比照第2名)：85分以上隊伍(得保障極偏、特偏、偏遠及非山非市學校83.5分以上1名提列優等)：有功人員3名，嘉獎1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 3、區賽佳作(比照第3名)：80分以上隊伍(得保障極偏、特偏、偏遠及非山非市學校78.5分以上提列佳作)：有功人員3名，嘉獎1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 4、區賽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主辦人員嘉獎2次以2人為限，相關承辦人員5人各嘉獎1次(包含該校校長)。

(二) 市賽比賽成績依照各組報名隊伍錄取市賽特優、優等及佳作獎項，各組得獎學生及指導教師(包括實習教師)頒給獎狀，並依下列規定頒給獎金及敘獎：

- 1、市賽特優(比照第1名)：90分以上(每組至多3名，另增列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88.5分以上1名提列特優)：得獎學校頒給獎金5,000元，有功人員3名，嘉獎2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 2、市賽優等(比照第2名)：85分以上(每組至多6名，另增列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83.5分以上1名提列優等)：得獎學校頒給獎金3,000元，有功人員3名，嘉獎1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 3、市賽佳作(比照第3名)80分以上(另增列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78.5分以上提列佳作)：有功人員3名，嘉獎1次(建議優先核予指導教師敘獎)。

4、以上獎項頒發獎金和獎狀，主辦單位得視各組參賽隊數調整錄取名額。表現未達水準者，得以從缺，不予錄取。

5、市賽承辦學校績效優良者，主辦人員1至2人各嘉獎2次，餘協辦人員6人各嘉獎1次（包含該校校長）。

十、**區市賽成績公布及頒獎日期**：區賽及市賽得獎名單於賽後另行公告。

十一、**版權**：主辦單位有權使用所有參賽隊伍之劇本，將劇本、比賽照片及影片擇優上傳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englishcenter.ntpc.edu.tw>)。

十二、**參賽單位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應服從評判，如對於參賽人員資格或有關競賽之申訴，限由領隊提出**書面**申訴書，說明申訴理由，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訴事項，以**競賽規則、秩序以及參賽人員資格**為限，並應於各組比賽成績公布以前提出，逾時不予受理。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藝術性及學術性者，不得提出申訴**。
- (二) 倘比賽當日遇天災宣布停止上班上課，則立即停辦，是否擇期補辦將另行公告。若比賽之前因災情嚴重交通無法通行，致使學校無法參賽，應向承辦單位報備，教育局將視各方配合條件以調整競賽日期。
- (三) 參賽學校於參加比賽時，不得穿著或配戴具有**坊間補習班**名義之衣服或飾品，經承辦單位勸止無效後，**取消該校比賽資格，獲獎者並取消其獲獎項**。
- (四) 各校若因報名不實而經查獲，除取消比賽資格外(獲獎者取消其獲獎項)，學校相關人員並依相關規定從嚴議處。
- (五) 請參賽者配合維持場地清潔與寧靜，比賽前場地內不得預演及練習，發聲調音請遠離會場。
- (六) 為考量參賽學生之安全，請勿於臺上進行激烈或過大之動作（如踏步、跳躍等），請指導教師本權責慎選表演方式。
- (七) 完成區賽報名後，如需變更指導人員、選手名單或劇本，請於領隊會議當日向承辦學校提出（請攜帶經承辦人與承辦處室主任核章之文書現場更改），**領隊會議結束後，即不再受理指導人員、選手名單及劇本之變更**。
- (八) 本局有權現場拍照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錄影，照片及影帶以作為推廣教材及存檔之

用：

1、本局為辦理教學之需要，得選定各類組優勝團隊之演出節目，製作非營利性質之欣賞教學影音資料。

2、凡報名參加本項比賽即視同無條件授權本局編輯、製作欣賞教學影音資料。

(九) 有關獎狀換發僅限承辦學校誤植獎狀姓名，於領隊會議後更換教師及學生姓名者不予換發，倘承辦單位誤植獎狀姓名請逕洽各區賽、市賽承辦學校換發。

十三、經費概算：由本局補助。

十四、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報名表

東區      中區      西區

參賽學校：\_\_\_\_\_ 參賽班級：\_\_\_\_\_

學校類型：一般學校   偏遠   非山非市   交通不便   (請勾選)

組別：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譜架需求：需要      不需要

劇名：

領隊：

指導教師：

參賽選手：共 \_\_\_\_\_ 人(至少6人參賽，可視參賽人數增加空格)


參賽隊伍特色：(字數請勿超過100字)

劇本簡介：(可以中、英文說明，但字數分別請勿超過100字)

※以上參賽選手皆符合本計畫第六點之參賽學生資格，本校若有報名不實願負相關行政責任。

※完成區賽報名後，如需變更選手名單或劇本，請於領隊會議當日向承辦學校提出（請攜帶經承辦人與承辦處室主任核章之文書現場更改）。領隊會議結束後，即不再受理。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劇本

東區      中區      西區

參賽學校：\_\_\_\_\_ 參賽班級：\_\_\_\_\_

學校類型：一般學校 偏遠 非山非市 交通不便（請勾選）

劇名：

劇本出處： 100%自編。作者：\_\_\_\_\_

75%改編，改編作者：\_\_\_\_\_，原作者(出處)：\_\_\_\_\_。

50%改編，改編作者：\_\_\_\_\_，原作者(出處)：\_\_\_\_\_。

25%改編，改編作者：\_\_\_\_\_，原作者(出處)：\_\_\_\_\_。

0%改編，完全引用自原作者(出處)：\_\_\_\_\_。

劇本簡介：

詳細劇本：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補助偏遠、非山非市及交通不便地區學校名單

	行政分區	偏遠地區學校	非山非市學校	交通不便學校
東區	文山分區 (新店區、烏來區 深坑區、石碇區、 坪林區)	石碇國小、和平國小、永定國小、 雲海國小、烏來國中小、坪林國小、 德拉楠民族實驗小學	深坑國小 直潭國小 雙峰國小 屈尺國小 龜山國小	
	瑞芳分區 (貢寮區、平溪區 瑞芳區、雙溪區)	平溪國小、菁桐國小、十分國小、 貢寮國小、福隆國小、澳底國小、 和美國小、福連國小、義方國小、 瑞柑國小、瑞濱國小、九份國小、 瓜山國小、濂洞國小、猴硐實小、 瑞亭國小、鼻頭國小、雙溪國小、 上林國小、牡丹國小、柑林國小	瑞芳國小 吉慶國小	
	七星分區 (汐止區、金山區 萬里區)	金山國小、中角國小、三和國小、 金美國小、萬里國小、野柳國小、 大鵬國小、崁腳國小、大坪國小	保長國小 東山國小	
中區	板橋分區 (板橋區、土城區)			
	雙和分區 (永和區、中和區)			
	三鶯分區 (樹林區、三峽區 鶯歌區)	插角實小、有木國小、五寮國小	大埔國小 民義國小 成福國小 大成國小 建安國小 中湖國小	二橋國小
西區	淡水分區 (淡水區、石門區 三芝區)	石門國小、老梅實小、橫山國小、 乾華國小	三芝國小 興華國小 忠山實小 中泰國小 坪頂國小	屯山國小 育英國小 興仁國小 水源國小
	三重分區 (蘆洲區、三重區)			
	新莊分區 (新莊區、泰山區 五股區、八里區、 林口區)	嘉寶國小、興福國小	瑞平國小 長坑國小	

附錄1(承辦單位使用)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競賽評分表  
**2026 New Taipei City Elementary School's Reader's Theater Contest**  
**Score Sheet**

區域(Region)： 東區(East) 西區(West) 中區(Central) 市賽(Final)

組別(Group)： 中年級組(Mid-Grades) 高年級組(Higher Grades)

評分標準 (Grading Criteria) 編號 (Team Number)	發音及語調 40% Pronunciation and Intonation	閱讀流暢度 25% Reading Fluency	創意表現 25% Creativity	團隊合作 10% Teamwork	總分 Total Score	時間 Tim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評審簽名 (Judge' s Signature): \_\_\_\_\_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評審回饋表

組別：○年級組

評分項目	總評
1. 發音及語調	優點：  建議：
2. 閱讀流暢度	優點：  建議：
3. 創意表現	優點：  建議：
4. 團隊合作	優點：  建議：
其它意見或建議：	

評審簽名：\_\_\_\_\_

附錄3(承辦單位使用)

### 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成績總表

組別：國小中年級組

共 隊

比賽日期：115年 月 日

序號	學校名稱	評審 A	評審 B	評審 C	總分	平均	排序	時間	扣分	錄取 獎次	備註

評審簽名：

請以 excel 檔呈現